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____（单位名称）的____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说明

致：科尔沁右翼前旗德伯斯镇人民政府和内蒙古千福项目管理
有限公司

我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成立，属于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，因此未填写此中小企业声明函，我公司属于微型企业。

特此说明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兴安盟石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4 月 24 日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营业执照	
91152221MAE59XHIC2G		(副本)壹套(1-1)	
名称	兴安盟石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注册资本	壹佰万元(人民币元)
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成立日期	2024年11月14日
法定代表人	邵凤芹	住所	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德伯斯镇前宝地嘎查艾里055号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监理；建筑劳务分包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市政设施管理；房屋拆迁管理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用木料产品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建筑防水卷材产品；防水材料销售；保温材料销售；工程管理服务；轻质隔墙材料销售；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密封用制品销售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塑料管材销售；塑料管件销售；塑料管道系统销售；水运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销售；门窗销售；门窗安装施工；室内木门安装服务；五金、交电、五金工具销售；五金、交电、五金工具销售；五金、交电、五金工具销售。		
登记机关	兴安盟市场监督管理局		
日期	2024年11月14日		

小微企业查询截图

